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 及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 期预计额 度内	本次担保 是否有反 担保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兴通股份”）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包括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收购等方式取得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	不超过人民币 13.00 亿元	195,836.00 万元	不适用： 本次为 2026 年度担保预计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95,836.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58.00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不适用

一、授信及担保情况概述

（一）授信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2026年度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拟向银行、融资租赁等机构新增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期限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具体授信金额将视公司及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必要时存在以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产包括但不限于船舶、在建工程、股权进行抵押或质押的情况，具体以实际情况为准。

上述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含外币）、非流动资金贷款（项目建设、并购贷款等）、中长期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贴现、银行票据（含票据池）、信用证、进口开证、进口押汇、联动贸易融资、保函、理财产品融资、结算融资、保理、进出口贸易融资、开具保函（包括海关保函等）等。具体授信业务品种及额度分配、授信期限、具体授信业务的利率、费率等条件由各公司及子公司与授信银行、融资租赁等机构协商确定。

（二）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子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在确保运作规范和风险可控的情况下，2026年度公司预计为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等机构新增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13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连带责任担保。其中，向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2亿元；向资产负债率70%以下（含）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1亿元。在年度担保预计额度内，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按照实际情况内部调剂使用（含未列明但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其他子公司，包括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收购等方式取得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但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70%及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从股东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70%及以上的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担保期限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上述担保所属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作为所属子公司的担保人，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担保人和被担保人与债权人共同协商确定。担保方式及期限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或协议为准。

（三）内部决策程序

2026年4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及提供担保的议案》，并提请股东会批准董事会授权公司或子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授权范围内办理银行、融资租赁等机构授信及提供担保事宜，签署授信、担保协议、资产抵押等相关法律文件。

（四）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亿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兴通股份	香港兴耀航运有限公司	51%	72.14%	0.00	1.10		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否	否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									
兴通股份	兴通开荣航运有限公司	100%	33.95%	0.00	1.20		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否	否
兴通股份	兴通开勇航运有限公司	100%	0.71%	0.00	1.20			否	否

兴通股份	兴通海鸥航运有限公司	51%	33.94%	0.00	2.40			否	否
兴通股份	兴通海燕航运有限公司	51%	50.68%	0.00	2.40			否	否
兴通股份	兴通海鹭航运有限公司	51%	详见注	0.00	2.30			否	否

注：兴通海鹭航运有限公司为新设控股子公司，暂无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登记证号码
法人	兴通开荣航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公司子公司兴通投资（新加坡）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	202503598K
法人	兴通开勇航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公司子公司兴通投资（新加坡）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	202503603R
法人	兴通海鸥航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兴通链发控股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	202510688C
法人	兴通海燕航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兴通链发控股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	202510682R
法人	兴通海鹭航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兴通链发控股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	202610285N
法人	香港兴耀航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公司持有 51%股权，香港拓威贸易有限公司持有 49%的股权	73750430

被担保人名称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被担保人名称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兴通开荣航运有限公司	7,655.19	2,599.13	5,056.06	0.00	65.10	3,374.90	21.79	3,353.11	0.00	21.68
兴通开勇航运有限公司	3,390.19	24.22	3,365.98	0.00	30.31	1,671.49	0.00	1,671.49	0.00	0.72
兴通海鸥航运有限公司	9,537.22	3,237.18	6,300.04	0.00	134.93	3,097.02	0.00	3,097.02	0.00	1.92
兴通海燕航运有限公司	6,387.21	3,237.18	3,150.02	0.00	100.34	3,098.36	0.00	3,098.36	0.00	2.93
香港兴耀航运有限公司	14,631.22	10,554.68	4,076.54	400.35	-46.10	15,124.78	10,937.17	4,187.61	0.00	0.00

注 1：上述表格数据如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计算所致。

注 2：兴通海鹭航运有限公司为新设控股子公司，暂无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上述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作为所属子公司的担保人，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担保人和被担保人与债权人共同协商确定。担保方式及期限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或协议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上述担保为满足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方为公司所属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情况，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及提供担保的议案》，并提请股东会批准董事会授权公司或子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授权范围内办理银行、融资租赁等机构授信及提供担保事宜，签署授信、担保协议、资产抵押等相关法律文件。本次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申请授信及提供担保事项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支持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的业务发展，满足其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本次事项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扣除已履行到期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195,836.00 万元，均为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公司净资产的 58.00%；其中，银行授信担保总额 131,657.00 万元，占净资产的 38.99%；船舶建造项目担保总额 64,179.00 万元，占净资产的 19.01%。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亦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